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查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于 2024 年 10 月 22 日以现场会议和视频会议相结合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二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的刘姝威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人，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3 人。审查事项如下：

1. 关于向控股股东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申请续贷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审查意见：

公司向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申请续贷委托贷款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能够有效改善融资结构，定价公允，符合公司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2. 关于调增部分关联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的审查意见：

本次调增与镀邦光电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的定价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守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综上，我们同意本议案并同意提交
公司董事会审议。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姜会林、刘姝威、王腾蛟

2024年10月25日